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7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针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

1、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重新上市的议案》、《关于附条件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制定重新上市后生效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重新上市后生效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重新上市后生效的〈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6 等）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7 日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2、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9 等）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3、2017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暨追溯调整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更正〈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关于核销注销子公司债权债务的议案》、《关于〈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4-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2 等）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4、2017年8月18日，公司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关于〈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2014-2017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等)刊登在2017年8月21日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5、2017年10月27日，公司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公告(2017-108)刊登在2017年10月30日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三、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监事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完善，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参与了2017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财务审计报告和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定期财务监督检查工作。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金额30,996万元，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在募集资金到位并办理相关备案手续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股权支付款、支付本次定增相关的费用、支付收购全资子公司的承接债务、补充全资子公司资产营运资金。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没有随意更改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没有损害投资者的利益。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不存在内幕交易，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5、监事会对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发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6、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规范管理运作，健康发展，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报告期内，公司有效执行了各项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